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随州公司 2×66 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并网发电转商运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随州公司）2×66 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随州火电项目）取得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核发的电力业务许可证，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转商运。

二、项目情况简介

为促进公司煤电产业结构优化，提升市场竞争力，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随州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随州火电项目，随州火电项目静态投资 487,290 万元，动态总投资 499,805 万元，项目建设规模为 2 台大容量、高参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该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6 月 24 日、6 月 29 日、8 月 15 日、8 月 24 日、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078、080、092、096、114）。

三、其他

随州火电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转商运，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大容量高参数煤电装机比重，有利于改善湖北省电源结构，提高区域供电可靠性，增强公司煤电机组市场竞争力。项目转商运后，随州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工程建设管理的有关要求，做好工程收尾、工程结算、专项验收、达标投产等各项工作。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5 日